（上接B313版）

特此公告。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557　证券简称:起步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5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308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上、网下定价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7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7.73元,共计募集资金36,331.00万元,减除承销费及保荐费、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4,291.43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2,039.5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广会验字（2017）G15008240378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4,339.56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150.82万元(含购买理财产品收益);2019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6,860.17万元，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定期存款15,000.00万元,2019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561.09万元(含购买理财产品收益),截回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及定期存款的闲置募集资金25,000.00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1,199.73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712.81万元(含购买理财产品收益)。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22,552.65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包括定期存款10,0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于2017年8月4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永嘉支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等协议得到了履行。

公司于2018年5月1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5月30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的议案》。公司决定拟使用该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8,000.00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青田起步贸易有限公司。2018年5月31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永嘉支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青田起步贸易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等协议得到了履行。

公司于2019年7月31日和2019年8月16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聘请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担任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完成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变更保荐机构后,公司于2019年10月22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永嘉支行、青田起步贸易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等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协议得到了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1个定期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温州分行永嘉支行	577903979410205	103,678,190.08	活期存款
青田起步贸易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温州分行永嘉支行	577904750610101	21,848,303.51	活期存款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永康支行	356080100100371394	100,000,000.00	定期存款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温州分行永嘉支行	577903979481000037		已销户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永康支行	356080100200303126		已销户
合 计			225,526,493.59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公司致立董事、监事会、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2019年12月31日,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兴业银行定期存款余额为100,000,000.00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签约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存款期限（天）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如期赎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永康支行	定期存款	10,000.00	365	2018年11月1日	2019年11月1日	是
	定期存款	10,000.00	365	2019年11月5日	2020年11月5日	尚未到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永嘉支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六个月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81	2018年11月16日	2019年5月16日	是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WZ200145	5,000.00	138	2019年6月14日	2019年10月30日	是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

公司于2018年5月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为更好地服务经销商和实施公司战略,公司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及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原拟建5大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同时在各服务区域配套建设腹脱店和标准店,现将杭州区域运营管理中心区域进行变更,其余4个区域运营服务中心不变,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用途、建设内容和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

公司于2019年9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为更好地服务经销商和实施公司战略,公司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及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原拟建5大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同时在各服务区域配套建设腹脱店和标准店,现将济南区域运营管理中心区域、南昌区域运营管理中心区域、沈阳区域运营管理中心区域进行变更,其余2个区域运营服务中心不变;同时变更5大区域运营服务中心的具体服务网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9）。

公司于2019年11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实施地点及方式的议案》。由于城市的快速发展,国内的商业地产市场以及消费市场均发生了较大变化,为更好地服务经销商和实施公司战略,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及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5大区域运营服务中心的服务区域进行调整,同时调整5大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具体服务网点的分布和实施方式,除上述调整外,“营销网络及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实施地点及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5）。

2.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

公司于2018年5月1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5月30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的议案》。为推进公司“营销网络及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尽快实现投资效益,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的资金投入全资子公司青田起步贸易有限公司,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用途、建设内容和实施方式。公司将该项目的实施主体由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青田起步贸易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15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

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9年5月17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规划,将“营销网络及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中购买的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店铺的实施主体由青田起步贸易有限公司变更为起步股份有限公司,更有利于项目有效的运作和实施,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可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尽快实现投资效益,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规划。本次变更实施主体,不存在变相更改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

3.变更部分募投项目

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9年5月17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为了公司发展战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拟将“营销网络及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中尚未使用的6,525.00万元募集资金的用途变更为用于“新零售新制造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5）。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039.5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860.1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525.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199.73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营销网络及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是	32,039.57	25,514.57	25,514.57	6,527.17	10,866.73	-14,647.85	42.59	2021年4月	-64.42	[注1]	否
新零售新制造项目	是		6,525.00	6,525.00	333.00	333.00	-6,192.00	5.10	2022年12月		[注2]	[注2] 否
全渠道O2O平台建设项目	否											[注3] 否
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否											[注3] 否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否											[注3] 否
合 计	—	32,039.57	32,039.57	32,039.57	6,860.17	11,199.73	-20,839.8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营销网络及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因项目商圈变动导致该募投项目延期实施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根据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公司将致立董事、监事会、公司监事以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兴业银行定期存款余额为100,000万元,累计产生投资收益459.81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营销网络及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承诺达产后年均效益5,742.23万元,但因该项目商圈变动导致该募投项目延期实施,同时募投项目尚未达产,故未达到预计效益。

[注2]:该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故本年度无效益。

[注3]:因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故公司未对全渠道 O2O平台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和补充营运资金项目进行实际投资。

附件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零售新制造项目	营销网络及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6,525.00	6,525.00	333.00	333.00	5.33	2022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 计	—	6,525.00	6,525.00	333.00	333.00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9年5月17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为了公司发展战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拟将“营销网络及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中尚未使用的6,525.00万元募集资金的用途变更为用于“新零售新制造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5）。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557　证券简称:起步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6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等金融机构。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预计单日最高金额上限为人民币2亿元。

●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以增加公司投资收益。

一、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概况

1.投资目的

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降低财务成本。

2.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3.投资额度

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额度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相关金融机构发行的短期理财产品,在本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3.投资品种

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的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产品投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

4.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5.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总经理与财务部门、子公司在上述额度内具体组织实施。授权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6.信息披露

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文件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拟选择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故拟定如下措施:

1.公司管理层需事前评估投资风险,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现金管理产品。公司管理层将跟踪本次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向、进展和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2.公司内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等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本次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将及时分析和跟踪定期存款的投向,在上述定期存款的存期内,公司将与各个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公司审计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证券事务部负责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程序。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通过公司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利益。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并确保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运营资金的前提下进行闲置自有资金的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发展,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并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意上述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计划。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认为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实施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557　证券简称:起步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7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等金融机构。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预计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人民币60,000万元。其中,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20,000万元（含20,000万元）,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40,000万元（含40,000万元）。

●?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起步股份”）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6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充分利用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308号文核准,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700万股新股,每股发行价格为7.7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63,31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42,914,26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20,395,737元。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8月14日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广会验字[2017]G15008240378号”验资报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1号）核准,公司获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为52,000万元,每张面值100元,共计520万张,发行价格为100元/张,期限6年。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509,197,584.91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4月16日出具了《验证报告》（天健验[2020]76号）,经其审验,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行专户管理。

3.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募投项目及使用情况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25）;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将投入“智慧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婴童用品销售网络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9年4月16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2,200,000.00元。根据募投项目推进计划,近期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二）投资额度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6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20,000万元（含20,000万元）,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40,000万元（含40,000万元）。

（四）投资期限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五）投资类型

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或安全性好、流动性高的保本理财产品。

（六）实施方式

在公司董事会批准的额度内,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其他法律性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三、投资风险及其控制措施

1.公司管理层需事前评估投资风险,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现金管理产品。公司管理层将跟踪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向、进展和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2.公司内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等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本次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将及时分析和跟踪定期存款的投向,在上述定期存款的存期内,公司将与各个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公司审计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证券事务部负责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程序。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通过公司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利益。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并确保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运营资金的前提下进行闲置自有资金的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发展,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并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意上述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计划。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认为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实施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557　证券简称:起步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8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等金融机构。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预计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人民币60,000万元。其中,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20,000万元（含20,000万元）,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40,000万元（含40,000万元）。

●?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起步股份”）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6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充分利用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308号文核准,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700万股新股,每股发行价格为7.7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63,31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42,914,26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20,395,737元。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8月14日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广会验字[2017]G15008240378号”验资报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1号）核准,公司获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为52,000万元,每张面值100元,共计520万张,发行价格为100元/张,期限6年。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509,197,584.91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4月16日出具了《验证报告》（天健验[2020]76号）,经其审验,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行专户管理。

3.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募投项目及使用情况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25）;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将投入“智慧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婴童用品销售网络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9年4月16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2,200,000.00元。根据募投项目推进计划,近期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二）投资额度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6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20,000万元（含20,000万元）,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40,000万元（含40,000万元）。

（四）投资期限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五）投资类型

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或安全性好、流动性高的保本理财产品。

（六）实施方式

在公司董事会批准的额度内,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其他法律性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三、投资风险及其控制措施

1.公司管理层需事前评估投资风险,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现金管理产品。公司管理层将跟踪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向、进展和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2.公司内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等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本次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将及时分析和跟踪定期存款的投向,在上述定期存款的存期内,公司将与各个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公司审计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证券事务部负责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程序。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通过公司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利益。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并确保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运营资金的前提下进行闲置自有资金的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发展,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并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意上述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计划。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认为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实施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557　证券简称:起步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9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为充分利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闲置票据,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开展票据池业务,票据池余额不超过4亿元,实施期限为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后续公司将不再使用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授权的4亿元使用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一、票据池业务情况概述

1.票据池业务概述

票据池业务是指合作金融机构为满足企业客户对所持有的应收票据进行统一管理、统筹使用的需求,向企业提供的集票据托管和托收、票据质押融资等功能于一体的票据综合管理服务。

公司将应收票据等资产质押给合作银行,合作银行在质押资产金额范围内向公司提供授信业务,公司与入池子公司可以在质押授信额度范围内开展应付票据开立业务。

2.合作金融机构

拟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合作金融机构为国内资信较好的银行。具体合作银行根据公司与银行的合作关系,银行票据池服务能力等综合因素选择。

3.业务期限

票据池业务的开展期限为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下一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

2019年7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开展票据池业务,票据池余额不超过4亿元,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后续公司将不再使用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授权的4亿元使用额度。

4.实施额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享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票据池额度,即用于与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质押、抵押的票据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在上述额度及业务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5.担保方式

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为票据池的建立和使用采用票据质押和保证金质押方式进行担保。

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目的

通过开展票据池业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可以将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统一存入协议银行进行集中管理,由银行代为办理保管、托收等业务,可减少公司对银行承兑汇票的管理成本。

公司可以利用票据池尚未到期的存量票据作质押开据不超过质押金额的票据,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发生的款项,有利于减少货币资金占用,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实现股东权益的最大化。

三、票据池业务的风险控制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让进入票据池的票据作质押,向合作金融机构申请开具票据用于支付货款,随着质押票据的到期,办理托收解付,致使所质押的票据额度不足,存在可能导致合作金融机构要求公司追加担保的风险。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将安排专人与合作银行对接,建立票据池台账、跟踪管理,及时了解到期票据托收解付情况并安排公司新收票据入池,保证入池票据的安全和流动性。

四、业务授权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本次票据池业务期限和实施额度内决定有关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作金融机构、确定合作条件、不同法人主体之间相互使用额度调配以及相关协议签署等。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可以将公司的应收票据和待开应付票据统筹管理,减少公司对各类商业汇票的管理成本,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特此公告。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557　证券简称:起步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0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